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参与中航客舱系统有限公司 整合项目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就公司第七届第四十一次会议《关于参与中航客舱系统有限公司整合项目的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鉴于中航资本、中航客舱系统有限公司及其他整合方案的相关方的控股股东同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所以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航资本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参与中航客舱系统有限公司整合项目的议案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方式公平、公允，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参股投资行为是公司在充分调研、论证的基础上做出的决定，是公司促进航空产业发展，坚定贯彻产融结合发展战略的具体举措，预期可产生良好收益，促进公司长期发展，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就《关于参与中航客舱系统有限公司整合项目的议案》发表同意意见。

此页无正文，为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独立董事《关于参与中航客舱系统有限公司整合项目的议案》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殷醒民

孙祁祥

王建新

年 月 日